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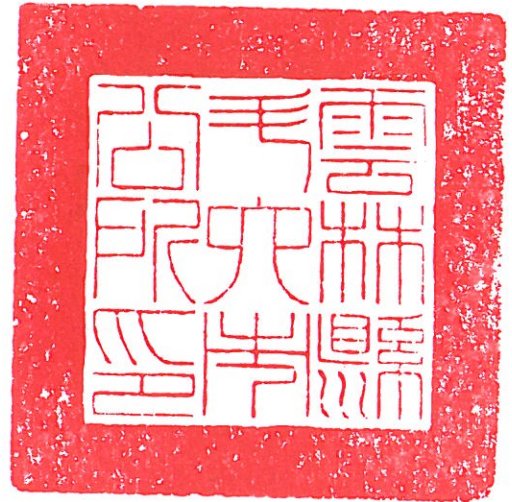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斗六市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斗六市行字第1090029983B號

附件：如修正條文



裝

訂

修正「斗六行啟記念館場地借用管理辦法」第五條條文。

附修正「斗六行啟記念館場地借用管理辦法」第五條條文。

線

市長林聖爵